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5-023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办理完成了3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0%)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6,019,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39,085,060股)的35.53%;张庆华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78,115,2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0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79%;张庆华先生控股的湖南开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州共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9,131,807股,共生投资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0股;张祖嵘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105,900股,张祖嵘女士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0股;综上,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张祖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165,257,207股,以此计算,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生投资、张祖嵘女士合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总数为78,115,200股,占持股总数的47.27%。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通知,其已于2025年3月4日办理完成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解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张庆华
一致行动人名称	共生投资、张祖嵘
本次解质押股份	350万股
占张庆华先生直接持股的比例	2.24%
占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比例	2.12%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0%
解质时间	2025年3月4日
张庆华先生直接持股数量	156,019,500股
张庆华先生直接持股比例	35.53%
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165,257,207股
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37.6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8,115,2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张庆华先生直接持股)	50.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47.2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7.79%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暂无再次进行股权质押融资的计划。在实际进行股权质押融资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直接持股部分)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庆华	156,019,500	35.53%	81,615,200	78,115,200	50.07%	17.79%	0	0	0	0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庆华及其一致行动人	165,257,207	37.64%	81,615,200	78,115,200	47.27%	17.79%	0	0	0	0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5-006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 为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近日发布了“中国移动2025年至2026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传输管线)集中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怡创”)为广东、贵州、四川、陕西、云南、湖北、山东共7个地区中标候选人之一,预计整个服务周期中标框架合同金额约48,479.89万元(含税)。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地区	中标标段	中标份额	预计中标金额(万元,含税)
1	中国移动2025年至2026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传输管线)集中采购项目	广东	【线路+管道】标段2:广东全省	5.70%	21,397.57
2		贵州	【线路+管道】标段1:贵州全省	12.11%	12,818.82
3		四川	【线路+管道】标段3:南充、遂宁、达州、广安、巴中	10.05%	3,233.60
4		陕西	【线路】标段5:安康、汉中	11.63%	1,195.48
5		云南	【线路】标段6:普洱、版纳	16.00%	3,757.75
			【线路】标段7:临沧、迪庆、丽江	20.00%	3,885.32
6		湖北	【管道】标段3:湖北全省	2.30%	1,278.97
7		山东	【线路】标段16:东营	33.00%	912.38
合计					48,479.89

注:上述预计中标金额为四舍五入数。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是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招标人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各省公司,公示期为公示之日起连续3-5日。具体内容请查看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s://b2b.10086.cn)上的公示信息。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本次中标事项如顺利实施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48,479.89万元(含税),占公司最近一个经审计会计年度总收入的7.52%,若海格怡创能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及海格怡创在通信服务行业的地位和2025年至2026年业绩增长带来积极促进作用。

2、本次中标彰显海格怡创在通信服务行业中综合实力和比较优势

海格怡创是业界具有竞争优势的信息通信技术服务商和系统集成提供商,在本次公示的“中国移动2025年至2026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传输管线)集中采购项目”中,海格怡创成为7个地区中标候选人之一,彰显了海格怡创在通信服务行业中的综合实力和比较优势,更体现了公司在通信领域的深厚底蕴以及高端服务业既定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本次项目中标也将进一步巩固海格怡创在核心业务区域的市场领先优势,夯实海格怡创移动网络建设、维护、优化的服务能力。

伴随着数字化、智能化的浪潮,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专业布局宽、产业链完备、技术底蕴深、用户覆盖广的优势,重点瞄准特殊机构市场、重点行业、政企等用户,提供基础设施、网络通信、网络应用、行业应用等集成服务,持续构建不同场景的数字化、智能化应用能力,致力于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数智网络业务支撑与一体化解决方案。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海格怡创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并最终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项目最终中标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可能存在最后金额总量不及预估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8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创动力”)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盈创动力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7,877,406股减少至6,581,40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7.9557%减少至6.6468%。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盈创动力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暨权益变动触及1%的告知函》,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高新孵化园12号楼A座103号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维
主要股东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变动比例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3月5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2,000	0.2343%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5年2月27日至2025年3月5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4,000	1.0746%
合计			-	1,296,000	1.3089%

注1: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盈创动力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77,406	7.9557%	6,581,406	6.6468%

根据2025年1月10日发布的《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相关规定,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后,其拥有权益的股份在触及或者跨越1%及其整数倍时披露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盈创动力持有的公司股份由7,877,406股减少至6,581,406股,持股比例由7.9557%减少至6.6468%,权益变动触及7.00%,适用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其他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6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20,996,78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20,996,7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8.63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8.6346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426,238,662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3,684,1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22,554,562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廖平元先生因公无法现场出席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总裁(总经理)杨剑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恒宏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除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外,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0,793,536	99.8320	162,975	0.1346	40,277	0.0334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136,343	98.7560	162,975	0.9974	40,277	0.246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所有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1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

3、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涯、李佳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异质结组件功率再次打破世界纪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经国际权威认证机构TÜV测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股份”或“公司”)全球创新研发中心THC 210高效异质结组件在2384*1303mm标准组件尺寸下,功率达到783.2W,转换效率突破25.21%,再度打破由通威自身保持的组件功率纪录,并第8次刷新异质结组件功率世界纪录。

作为全球光伏产业领军企业,通威股份已经形成高纯晶硅产能超过90万吨,以N型为主的高效太阳能电池产能超过140GW,高效太阳能组件产能85GW。在发展过程中,通威股份始终紧紧跟随国家“双碳”目标及“科技强国”战略,将技术创新放在企业发展的首位,全面布局包括TOPCon、异质结、xBC、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及组件等在内的行业主流技术研发,近年年均研发投入超30亿元。为进一步高效整合科技创新资源,不断探索晶硅光伏产业先进技术与前沿领先技术,公司全力打造全球创新研发中心并于2024年6月正式投入运营,致力于在未来5-10年甚至更长时间内,成为企业抵御风险、寻找新方向、精准定位市场并引领研发动向的关键驱动力。目前,全球创新研发中心研究方向涵盖高效晶硅电池及材料、高效高可靠组件、光伏测试分析和新技术等,特别专注于TNC、THC、TBC电池及组件,铜互连金属化、钙钛矿/硅叠层太阳能电池、新型光伏组件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与前沿技术的开发,并同步致力于材料与器件的分析表征、组件产品的可靠性测试评估等工作,业已建成车间面积最大、产能最高、可升级能力最强的异质结铜互连及钙钛矿电池一体化车间,拥有行业单体面积最大、测试项目最全、智能自动化程度最高的组件可靠性实验室,为公司的研发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硬件支持。

在异质结技术领域,通威股份长期作为产业先行者,持续推动技术创新。2018年通威股份于行业率先布局异质结技术;2021年建成国内首条GW级异质结中试线,并启动行业首例210半片异质结项目开发;2022年7月,完成行业首条双面微晶异质结电池研发线的开发。目前,通威股份已构建双面微晶技术、铜互连无银金属化、0BB组件技术三维度的“降本增效”生态链,并在铜互连技术方面形成行业领先的可GW量产的整体方案。公司在异质结领域长期、深厚的技术积累既为本次公司THC 210高效异质结组件功率再次打破世界纪录奠定坚实基础,未来也将持续推动异质结规模化量产,引领光伏行业技术升级。

本次公司异质结组件功率再次打破世界纪录,体现了公司在以异质结技术为代表的光伏产业各类前沿技术研发方面的深厚积累,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在光伏产业已建立的综合竞争能力,并为我国及全球“双碳”目标的实现贡献力量。但当前光伏异质结技术仍处于由试验迈入量产的过程中,尚未占据行业主流市场地位,公司本次异质结组件功率突破暂不会对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4/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4/28-2025/4/27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0万元-4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1,688,81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258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781.5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43元/股-22.9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本次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自2025年2月1日至今,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28,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4,501,985,663股的0.0073%,回购最高价格人民币21.35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20.5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6,800,031.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1,688,81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4,501,985,663股的2.258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94元/股,最低价为17.4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07,814,990.13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2025年2月1日—2025年2月28日期间(以下简称“本次期间”)公司担保事项被担保人均为非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如下:公司下属6家全资子公司: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和平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同塔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下属3家控股子公司: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越南天邦饲料有限公司、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公司2家联营公司:贵港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史记种猪畜牧有限公司;公司部分客户。

● 本次期间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金额为8.78亿元;公司及子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0.09亿元;公司子公司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提供担保为主营业务的持有金融牌照的公司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担保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金额为0.81亿元。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473.56亿元;公司及子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0.17亿元;公司下属农业担保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3.24亿元。上述各项担保在任一时点均未超过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应已审批授权担保额度。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均无反担保措施;公司子公司对联营公司提供担保设置反担保措施,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无反担保措施;公司子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根据具体担保协议部分设置反担保措施。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无逾期;农业担保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逾期额为139.78万元,按合同约定未到分责清算日。截至2025年2月28日,农业担保公司为公司客户担保代偿款余额为803.76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 特别风险提示:

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贵港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史记种猪畜牧有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2024年度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给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事项涉及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或等值外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为下游客户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以上业务发生时不再单独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再对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另行出具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关于2024年度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及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1、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股东大会批准的最高担保金额(亿元)	截至2月28日的实际担保余额(亿元)
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600	158.11
	下属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	400	313.68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合营、联营公司	5	0.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合营、联营公司	5	0.00
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20	0.62
	下属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	10	1.15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合营、联营公司	1	0.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合营、联营公司	1	0.17
	本公司	10	0.00

2、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发生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签署日期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金融机构/交易对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是否有反担保	担保金额(亿元)
1	2025/01/22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星展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5/2/14-2025/5/13	否	4.02
2	2025/02/20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5/2/28-2030/2/20	否	3.00
3	2024/06/27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5/2/11-2027/10/14	否	0.86
4	2024/06/28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5/2/26-2030/11/20	否	0.64
5	2021/07/30	同塔通威、和平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澄打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2
6	2021/07/30	同塔通威、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和平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澄打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5
7	2021/07/30	前江通威、和平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同塔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澄打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3
8	2021/07/30	海阳通威、越南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天邦饲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澄打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5
9	2024/05/3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信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10
10	2024/03/28	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湖北史记种猪畜牧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4/03/28-2025/03/28	是	0.05
11	2024/03/28	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贵港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2024/03/28-2025/03/28	是	0.04
12	2022/09/20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旗下多家饲料业务公司	子公司	希杰(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希杰(沈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连带责任	业务合作期间有效	否	0.01
合计									8.87

注:本表列示第12项,系公司为旗下多家饲料业务公司向希杰(上海)商贸有限公司(简称“希杰上海”)、希杰(沈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希杰沈阳”)采购原材料提供债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任一时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万元。由于第12项担保与日常采销相关,发生频次高,涉及公司多,担保周期短,故于本表汇总列示余额。

本次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被担保方中,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眉山)有限公司、蚌埠市通威新能源有限公司、前江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和平通威有限责任公司、同塔通威有限责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越南天邦饲料有限公司、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贵港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史记种猪畜牧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公司。其中,通威太阳能(金堂)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持股85%、成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5%、成都金盈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5%;越南天邦饲料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通威新加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持股65%、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5%。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通威食品有限公司持股100%。湖北史记种猪畜牧有限公司、贵港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均为:史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持股100%。

(二)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情况:

1、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实际担保余额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股东大会批准的最高担保金额(亿元)	截至2月28日的实际担保余额(亿元)
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下游客户	5.00	3.24

2、本次期间公司下游客户提供担保发生情况如下: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农业担保公司为公司下游客户进行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5亿元。本次期间,农业担保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金额为0.81亿元。截至2025年2月28日,农业担保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3.24亿元。

二、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目的是为更好地支持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的经营发展,担保金额符合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及合营、联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目的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深化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解决部分中小规模客户的资金困难。本次期间担保所涉及的客户均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具备相应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上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担保总额在担保预计授权范围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473.56亿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公司及子公司为合营、联营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0.17亿元,上述担保均无逾期;公司下属农业担保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的担保责任余额为3.24亿元,上述担保逾期额为139.78万元,按合同约定未到分责清算日。

截至2025年2月28日,农业担保公司为公司客户担保代偿款余额为803.76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5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4号),同意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5,238,095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10.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7.50元,坐扣保荐、承销及其他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11,499,999.9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88,499,997.52元,已由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会计师鉴证服务费及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人民币3,186,954.0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5,313,043.47元。

2023年8月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364号”《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项目变更、监督与报告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8月15日,公司及子公司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三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中国银行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行	账户账号	用途	注销情况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43251010400431 47	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中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中山东升支行营业部	657477569148		存续中
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2011027019020088066	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本次销户
湖州三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	484603000013001083160		本次销户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分行	150100788010000 03610	江苏泰兴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生产线建设项目	存续中
泰州三和管桩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榄支行	440501780403000 01895		存续中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所在地湖州市南浔区菱湖镇政府因规划调整,与后期长三角泛半导体新材料产业园发展不符,有意重新规划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湖州三和所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在原实施地推进。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整体经营发展布局等客观情况,经认真研究,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本着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与当地政府友好协商后,公司拟终止本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年产600万米PHC预应力高强度混凝土管桩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后续投资建设。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以下专用账户进行销户处理,具体注销的募集资金